证券代码：600593　　证券简称：大连圣亚　　公告编号：2025-012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吴健先生对本次董事会第4项议案投弃权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五次董事会会议于2025年4月11日通过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2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董事6人）。本次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薛永晨先生召集并主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 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1票。

董事吴健先生对本议案投了弃权票，具体理由为：大连星海湾金融商务区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只是大连圣亚大股东，并非控股股东，除此之外，本人确认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其他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5. 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 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中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018.22万元，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12,928.63万元。鉴于公司2024年未实现盈利，且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负，未达到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与现金分红条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长期发展资金需求，为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7. 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 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 审议通过《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 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2024年度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2024年度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融资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及发展需求，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拟申请融资额度人民币100,000.00万元，与2024年度审批融资额度一致，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偿还到期贷款、贷款周转、动物购置及项目建设、运营所需资金等。以上融资资金将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担保、资产抵押、收费权质押、股权质押、发行债券等方式获得。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吴健回避表决。

14.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遵循激励与约束相结合原则，结合公司经营情况、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因素综合确定，2024年度薪酬详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之“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之“（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褚小斌回避表决。

15.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 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根据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立信中联审字[2025] D-0439号），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77,715,805.94元，实收股本为128,800,000.00元，公司未弥补的亏损金额达到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2020年至2022年，公司连续三年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亏损，累积亏损较大；2023年，国内旅游业呈现强劲复苏势头，公司借势发挥所长，提高盈利能力，但仍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2024年，由于诉讼赔偿、异地项目停工导致成本费用化、异地项目资产减值导致长期股权投资损失、确认项目投资差额补足义务等综合所致业绩再次亏损。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未弥补的亏损金额达到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7.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计划及授权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计划及授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8.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等议案，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及具体审议议案等，以股东会通知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董事会会议还分别听取了4名独立董事的《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有关信息请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0593　　证券简称：大连圣亚　　公告编号：2025-014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九届五次董事会会议和第九届四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中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018.22万元，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12,928.63万元。

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2024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的情况说明

鉴于公司2024年未实现盈利，且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负，未达到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与现金分红条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长期发展资金需求，为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九届五次董事会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有利于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及股东长远利益。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0593　　证券简称：大连圣亚　　公告编号：2025-016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以下简称“解释18号”）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24年12月，财政部印发解释18号，规定了“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明确了相关列报规定，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公司根据财政部上述规定对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变更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

（一）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

（二）本次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解释18号的相关规定。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解释18号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监事会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解释18号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0593　　证券简称：大连圣亚　　公告编号：2025-017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计划及授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被担保人为大连圣亚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亚生物”）、大连圣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亚商业”），均为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圣亚”或“公司”）全资子公司，非公司关联人。

● 本次担保金额：2025年度公司拟新增对外担保额度2,000万元人民币。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被担保人圣亚生物和圣亚商业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均超过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和发展计划，为满足公司子公司资金需求，保障其持续、健康发展，拟就2025年度对外担保作如下计划安排：

2025年度公司拟新增对外担保额度2,000万元人民币，系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资金主要用于日常运营、维修改造、动物资产购置等，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抵押担保、质押担保、保证担保等，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二）担保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九届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计划及授权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1.2025年度公司拟新增对外担保额度2,000万元人民币，具体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含本次担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大连圣亚	圣亚生物	100%	70.08%	800.00	800.00	5.70%	至下一年审议通过年度担保议案股东会之日止	否	否
大连圣亚	圣亚商业	100%	102.36%	1200.00	1,200.00	8.55%	至下一年审议通过年度担保议案股东会之日止	否	否

2. 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可根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情况进行内部调剂使用，公司将在不超过已审批总额度的情况下，依据实际融资情况对担保对象和担保额度进行审核，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

3. 上述对外担保额度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该额度内根据公司及各子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确定执行。授权期限内如有实际需要可新增子公司作为担保人、被担保人，并将另行履行相应董事会、股东会审批程序，确保运作规范和风险可控，并授权公司管理层代表签署有关法律文件。具体实施担保事宜，无须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二、担保人及被担保人的具体情况

（一）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1994年1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210200604862592R，注册资本为12,880.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杨子平，注册地址为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中山路608-6-8号，经营范围为建设、经营水族馆、海洋探险人造景观、游乐园、海洋生物标本陈列馆、船舶模型陈列馆、餐饮、营业性演出、水生野生动物驯养繁育（展览展示）、水生野生动物经营利用（展览展示、驯养繁殖展演、科普教育）、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的驯养繁殖（观赏）。（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层面）经审计总资产208,270.76万元，负债总额178,598.05万元，资产负债率为85.75%，净资产14,855.26万元；营业总收入50,524.16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018.22万元。

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合并层面）未经审计总资产190,658.05万元，负债总额163,205.2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85.60%，净资产14,040.70万元；营业总收入8,431.6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14.57万元。

（二）大连圣亚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圣亚生物成立于2021年2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210231MA10W90M8X，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张胜久，注册地址为辽宁省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希贤街29号弘泰大厦A座十层部分区域（房间号：1001-15），经营范围包含：许可项目：省级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经营利用，药品生产，药品零售，兽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海洋生物活性物质提取、纯化、合成技术研发，生物饲料研发，海水养殖和海洋生物资源利用装备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销售代理，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国内贸易代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圣亚生物经审计总资产5,553.03万元，负债总额3,696.05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6.56%，净资产1,856.98万元；营业总收入1,726.37万元，净利润1,074.24万元。

截至2025年3月31日，圣亚生物未经审计总资产6,188.02万元，负债总额4,336.81万元，资产负债率为70.08%，净资产1,851.21万元；营业总收入222.47万元，净利润-5.77万元。

公司持有圣亚生物100%的股权，圣亚生物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一级）。

（三）大连圣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圣亚商业成立于2021年2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210204MA10W67M4G，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宋晓妮，注册地址为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中山路608-6号，608-8号，经营范围包含：许可项目：烟草制品零售，酒类经营，餐饮服务，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咨询策划服务，餐饮管理，物业管理，销售代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柜台、摊位出租（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圣亚商业经审计总资产5,540.53万元，负债总额5,626.14万元，资产负债率为101.55%，净资产-85.60万元；营业总收入1,694.51万元，净利润-122.03万元。

截至2025年3月31日，圣亚商业未经审计总资产8,767.75万元，负债总额8,974.77万元，资产负债率为102.36%，净资产-207.02万元；营业总收入233.36万元，净利润-121.41万元。

公司持有圣亚商业100%的股权，圣亚商业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一级）。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预计新增担保额度仅为拟提供的担保预计额度。实际业务发生时，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内容由担保人、被担保人与贷款银行等金融机构共同协商确定，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满足子公司资金需求，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所属正常、持续经营的子公司，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九届五次董事会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计划及授权的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33,222.77万元人民币，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及子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3,222.77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23.64%，逾期担保累计金额为0万元。

特此公告。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0593　　证券简称：大连圣亚　　公告编号：2025-018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连续12个月内新增案件涉案金额合计：1,823.56万元。

● 本次新增案件均为尚未开庭审理或尚未判决生效案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实际影响将以法院最终判决及年度审计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圣亚”或“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梳理了连续12个月内新增的诉讼、仲裁案件，累计涉案金额1,823.56万元。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新增诉讼、仲裁案件情况

截至本公告提交之日，连续12个月内新增诉讼、仲裁案件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案件诉讼金额(元)	案件阶段/结果
1	大连方晟贸易有限公司	三亚鲸世界海洋馆有限公司、大连圣亚	买卖合同纠纷	105,072.80	二审未开庭
2	博智兴华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圣亚海洋城(营口)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合同纠纷	1,320,000.00	一审未开庭
3	孙晓宁	大连圣亚	劳动争议纠纷	152,827.39	一审未判决
4	王子龙	大连圣亚	劳动争议纠纷	72,234.00	一审未判决
5	张越	大连圣亚	劳动争议纠纷	34,377.66	一审未开庭
6	张缠佳	大连圣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劳动争议纠纷	47,475.02	一审未开庭
7	大连裕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大连圣亚金图企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1,617,641.94	一审未开庭
8	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	大连圣亚	合同纠纷	14,885,997.94	仲裁未开庭

二、上述案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本次新增案件均为尚未开庭审理或尚未判决生效案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实际影响将以法院最终判决及年度审计结果为准。公司将根据诉讼案件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0053　证券简称：九鼎投资　公告编号：2025-019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1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5月16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30号仰山公园2号楼大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16日

至2025年5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	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	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关于董事2024年度薪酬确认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监事2024年度薪酬确认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聘请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关于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0	关于2025年度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决议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9、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053	九鼎投资	2025/5/8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凡2025年5月8日交易结束后被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可于2025年5月16日会议召开前的工作时间，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通过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留下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30号仰山公园2号楼大会议室 联系人：黄亚伟 邮箱：600053@jdcapital.com 电话：010-56570999 0791-88666003 传真：0791-88666007 邮编：100101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复印件各一份。出席现场表决的与会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2、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会议登记工作，并届时准时参会。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遵照当日通知。

特此公告。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5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	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董事2024年度薪酬确认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7	关于监事2024年度薪酬确认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聘请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0	关于2025年度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053　　证券简称：九鼎投资　　编号：临2025-021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对全资子公司提供 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江西紫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紫恒”)，为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鼎投资”或“公司”)全资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实际担保余额：公司为江西紫恒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或等值外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0万元(不含本次)，公司对外担保(不包含对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0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为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将为全资子公司江西紫恒的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或等值外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年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1.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九鼎投资	江西紫恒	100%	9.35%	0	20,000	7.61%	12个月	否	否
合计				0	20,000	——	——	——	——

1、公司对上述子公司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以公司与银行等融资机构签订具体担保合同约定为准。

2、上述担保额度有效期自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次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2025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事项。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请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被担保方的基本情况

1、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江西紫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易凌杰
注册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蔡家窑路112号紫金城A座2009
注册资本	肆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1年12月3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900MA7BC18U7L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消防器材销售，安防设备制造，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安防设备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建筑公司机械与设备租赁，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100%
与公司的关系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被担保方的主要财务数据

江西紫恒于2024年第四季度开展实施建筑业务，主要财务数据为：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数据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1-12月
资产总额	4,176.97
负债总额	390.38
净资产	3,786.59
营业收入	707.72
利润总额	-283.32
净利润	-213.41

江西紫恒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具体的担保金额、担保方式、担保期限以及签约时间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在上述担保额度及有效期内，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代理人办理具体事宜并签署与具体担保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批准的最高担保额度。

(五) 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预计担保额度是为了满足全资子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本次被担保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公司拥有对被担保方的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六)董事会意见

本次预计担保额度事项已经2025年4月24日召开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预计担保额度事项是为了满足全资子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本次被担保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公司拥有对被担保方的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代理人办理具体事宜并签署与具体担保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

(七)累计对外担保总额及逾期担保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0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0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053　　证券简称：九鼎投资　　公告编号：临2025-022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概述：为进一步加强闲置自有资金管理，在风险可控、确保流动性和不影响